#### 全市打击非法行医第二批典型案例公布

## 令处罚三次仍然无证行医

本报6月4日讯(记者 张牟 通讯员 张海强) 全市 打击非法行医专项行动进入深 人巩固阶段以来,又查处了-批非法、违法行医行为。近期, 市打击非法行医办公室对各县 区上报的案例进行了汇总,整 理出了第二批打击非法行医典 型案例并公布,其中未取得执 业许可证却擅自开展诊疗活动 的行为居多。

惠民县卫生局工作人员在 执法检查时发现,一大药房被 责令处罚三次后仍开展非法行

医活动。2010年11月12日,惠民 县某大药房负责人肖某因未取 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从事 诊疗活动被惠民县卫生局责令 停止执业活动并行政处罚。 2012年6月5日,肖某因无证行 医,再次被惠民县卫生局予以 查处,同样给予了行政处罚并 责令停止执业活动。2014年3月 27日,惠民县卫生局对该大药 房进行执法检查时发现,负责 人肖某仍从事非法诊疗活动。 2014年4月17日,惠民县卫生局 依据《医疗机构管理条例》的有

关规定对该大药房负责人肖某 给予行政处罚的同时,将该案 以非法行医涉嫌构成犯罪移交 公安部门追究肖某的刑事责

在执法检查中,未取得执 业许可证而进行治疗活动和超 范围执业的情况较为普遍。3月 18日,市卫生监督局接到群众 举报,滨城区三河湖镇某村存 在非法行医现象,市卫生局随 即派出执法人员前去调查。调 查发现,当事人刘某在未取得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情况

下在一诊疗场所擅自为患者进 行输液治疗。执法人员当即下 达卫生监督意见书责令立即停 止执业活动。

4月8日, 无棣县卫生局执 法人员发现,村医高某在未取 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情 况下,在该县棣丰街道办事处 某村一处非常隐蔽场所正在为 患者开展诊疗活动。高某平时 警惕性很高,群众又无举报,平 时检查难以发现。4月16日,无 棣县卫生局对高某做出了罚款 3500元和没收药品器械的行政 处罚,同时责令立即停止执业 活动。

除了上述案例,此次还公 布了"阳信县某社区卫生室超范围执业活动案"、"沾化县李 某未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 证》擅自发布医疗广告案"、"沾 化县某诊所超出核准登记的诊 疗科目开展诊疗活动、聘用非 卫生技术人员案"、"邹平县村 医张某未取得《医疗机构执业 许可证》擅自行医案",共十大 非法行医典型案例。



### 妻子患癌丈夫竟申请离婚

法院驳回请求,并要求丈夫每月支付生活费

#### 本报6月4日讯(记者 王领娣)

博兴的孙某与傅某结婚后第17年,孙 某不幸被查出患有右乳癌,傅某在支 付了孙某第一次做手术的费用之后, 对孙某的生活、治疗不管不问,并申请 离婚,法院判决傅某从夫妻共同财产 中支付孙某27275.59元,每月支付孙 某生活费200元,并驳回其离婚请求。

1994年,孙某和傅某登记结婚, 2011年孙某被确诊为右乳癌,傅某要求 在滨州医院给孙某治疗,但孙某的弟弟 觉得北京的医疗水平更高,坚持带孙某 到北京医院治疗。就这样,傅某到北京 医院陪着治疗了三四天之后,以回家拿 钱为由,又回到老家博兴县湖滨镇。

"说是回去拿钱,但是他一直没有 再回来,直到我姐要做手术的时候,我 又回去叫了他一遍,他才来北京陪我 姐做的手术,并交付了1万元治疗 费。"孙某的弟弟说,第一次手术结束 后,傅某就回了老家,而孙某一直在北 京继续复查、化疗、治疗四个月,费用 是孙某娘家姐妹、弟弟帮忙借钱共2万 多元,傅某一直没有联系,孙某出院 后,就住回了娘家,"我姐说她不想回 去是因为傅某之前对她就不好,还威 胁她,我姐在娘家住的这段时间,他更 是不管不问。

博兴县人民法院认为孙某和傅某 是合法夫妻,对共同财产有平等的处 理权,做出傅某从共同财产中支付孙 某医疗费、交通费、住宿费27275.59 元,每月30日前支付孙某生活费200 元的决定,但是傅某不服判决提起上 诉,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驳回上诉,维 持原判。





# 店庆5周年 菜威欢乐



原价: 221900 心动价: 191900





心动价: 102800



950 豪华版 银 心动价: **8折**原价: **239900** 



原价: 139800 心动价: 114800



950 舒适版 黑 **心动价**:



滨州岳海荣威

黄河二路渤海十六路交叉口 尊贵热线: 0543-2225222

Experience